# 镇2024年“三车”综合整治工作方案[本站推荐]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紫竹清香 更新时间：2024-07-28

*第一篇：镇2024年“三车”综合整治工作方案[本站推荐]镇2024年“三车”综合整治工作方案为贯彻落实县政府《关于强化“三车”交通安全与营运综合治理意见》肥政文件精神，x镇党委、政府及时研究，迅速部署，拿出着实有效的整治方案，责成有关职能...*

**第一篇：镇2024年“三车”综合整治工作方案[本站推荐]**

镇2024年“三车”综合整治工作方案

为贯彻落实县政府《关于强化“三车”交通安全与营运综合治理意见》肥政文件精神，x镇党委、政府及时研究，迅速部署，拿出着实有效的整治方案，责成有关职能部门关口前移，联合执法，强化监管，预防和减少事故的发生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。

一、加强领导，成立组织

3月12日我镇参加完县“三车”综合整治会议后，下午召开了党委会，研究决定成立x镇“三车”交通安全与营运综合治理领导小组，由镇长任组长，分管领导任副组长，镇执法分局、财政所、文化广播站、交警中队、交管站、建设办为成员单位，分工负责，按照各自的监管职责，齐抓共管，做好“三车”整治工作。

二、加强安全法律、法规宣传工作

镇安监站、文化广播站要充分利用现有的广播宣传网络，采取悬挂横幅、设置安全宣传台、散发宣传单、告驾驶人员一封信等多种形式，宣传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、《安全生产法》等法律、法规，强化人民群众安全法律意识，营造人人参与交通安全的良好社会氛围，为我镇“三车”整治做好舆论导向工作。

三、明确职责，强化监督

镇直有关部门遵照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切实履行本单位对“三车”及相关企业交通安全与营运的监管职责。

1、镇建设办应当深入建筑施工企业，与企业签订安全生产责任状，监督企业使用有资质的运输企业运输商品混凝土，制定落实各种安全生产制度，排查安全隐患；

2、镇行政执法分局应当与建筑垃圾运输企业签订交通安全营运责任状，督促企业按照规定存储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，运输车辆安装GPS终端设备，运输企业设立GPS监控平台，运输车辆在规定位置放大喷涂车辆号牌和企业名称，按要求向企业派驻安全监督员。

3、镇交管站应当与建筑沙石材料运输企业签订安全生产责任状，督促企业依法存储安全风险抵押金，对建筑沙石运输车辆是否符合技术标准、沙石材料的装载是否实现规范化管理、是否建立和落实安全运输措施进行审查，从源头上治理超限、超载，督促沙石运输车辆安装GPS终端设备，在规定位置喷涂车辆号牌和企业名称，按要求向企业派驻安全监督员。

4、镇交警中队要加大路面检查力度，设立超载检查站，对违法超载车辆予以重罚，同时负责组织、落实“三车”驾驶人员及企业负责人的交通安全教育培训。

四、培训企业安全管理与主体责任

镇安监站要与建筑施工企业、混凝土生产运输企业、建筑垃圾运输企业、建筑沙石运输企业签订安全生产责任状，监督各企业严格履行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要求企业及时交纳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，按规定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，定期对从业人员进行交通安全教育和培训，保障安全生产有效投入。企业内部层层建立生产责任制，一旦发生安全事故，实行责任倒查，使得整个企业自下至上，人人有责、人人负责任，切实担起安全生产的主体责任。

五、强化监督，确保措施有效落实

镇“三车”治理领导小组采取定期检查方式，对各部门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查，督促各部门切实履行职责，同时密切关注镇域范围内各沙场运营状况，不定期开展巡查，及时汇总我镇“三车”综合治理情况，上报县“三车”办，确保我镇“三车”治理行动的成效。

**第二篇：三车整治方案**

淮上区“三车”管理专项整治方案

为认真贯彻落实《蚌埠市加强“三车”管理工作实施方案 》（蚌“三车”管理［2024］1号），根据“政府统一领导、部门联动、抓住源头、标本兼治、严管重罚”的指导思想，制定淮上区“三车”管理专项整治方案。

一、成立“三车”管理专项整治队伍

专项整治队伍由公安、交警、城管组成，其中公安人员2名，交警队员2名，城管队员3名。

二、加强宣传，规范管理

1、安排执法人员主动到建设、施工、运输单位，告知办事程序、法律法规、注意事项等。根据渣土排放量，指导协助施工、运输单位确定倾倒地点，运输路线，制定处置方案，提前纳入服务、管理范围。

2、现场定点与流动巡查相结合

要求正在进行渣土运输的各施工工地，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运输作业，区行政执法局采取现场定点与流动巡查相结合的管理办法，对工地出入运输车辆的装载量情况，运输车辆密闭情况等进行检查；

3、集中检查与突击检查相结合

每周安排执法队员对工地进行2次安全生产检查工作，并不定期的安排专项检查工作，对工地文明施工情况，“三车”运输安全情况进行检查，对于检查中发现的不文明现象责令企业整改，对于检查中发现的违规现象予以严厉查处。

一、管理制度

1、实行“三车”处置运输特许经营制度，凡从事“三车”运输的单位和车辆必须经审核取得资质后方可运输。

2、实行工地监管责任人制度，对辖区内建筑渣土处置工地进行全面摸底排查并登记造册，落实每处工地的监管责任人。

3、实行建筑渣土处置施工前报告制度。各建设、施工工地处置运输渣土前，须提前半天向区建筑渣土综合整治办公室报告当天的施工时间、运输路线、使用的运输车辆名单等内容，否则当天不得进行渣土处置运输。凡未在施工前按要求上报的建筑渣土处置行为，均视为违规，列入区建筑渣土综合整治办公室重点监管范围。

4、建立建筑渣土处置保证金区级备案制度。将辖区内建筑渣土处置保证金收缴、扣除及使用情况报区建筑渣土综合整治办公室备案，区建筑渣土综合整治办公室将定期进行审核、检查并公示。

5、建立工作问责和责任追究制度。对辖区工地数量上报不实，漏报、瞒报和整治措施不力、工作不主动、整治效果不佳的责任单位、责任人实行工作问责和责任追究。

6、落实恶劣天气停工制度。出现大风、大雨雪、大雾等恶劣天气时，建筑渣土处置运输一律停工。

7、建立乱倒渣土有奖举报制度。对社会举报的违规乱倒建筑渣土运输车辆线索（时间、地点、车牌号）和违规处置建筑渣土工地，经查证属实，给予表彰奖励，现场抓获违规建筑渣土运输车辆的，给予重奖。

二、工作方法：

1、加强宣传，规范管理

安排执法队员主动到建设、施工、运输单位，告知办事程序、法律法规、注意事项等。根据渣土排放量，指导协助施工、运输单位确定倾倒地点，运输路线，制定处置方案，提前纳入服务、管理范围。

2、现场定点与流动巡查相结合

要求正在进行渣土运输的各施工工地，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运输作业，区行政执法局采取现场定点与流动巡查相结合的管理办法，对工地出入运输车辆的装载量情况，运输车辆密闭情况等进行检查；

3、集中检查与突击检查相结合

每周安排执法队员对工地进行2次安全生产检查工作，并不定期的安排专项检查工作，对工地文明施工情况，“三车”运输安全情况进行检查，对于检查中发现的不文明现象责令企业整改，对于检查中发现的违规现象予以严厉查处。

淮上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24年12月6日

**第三篇：区2024年“三车”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[范文模版]**

区2024年“三车”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

当前“渣土车、混凝土搅拌车、运料车”（以下简称“三车”）交通安全问题十分突出，事故多发，领导高度重视，人民群众反映强烈。为进一步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工作，有效预防“三车”交通事故，确保全区道路交通安全、有序、畅通，根据全市“三车”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会议精神，区政府决定在全区范围内开展“三车”交通安全专项整治。特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按照“政府统一领导、部门联动、抓住源头、标本兼治、严管重罚”的原则，在市、区政府统一领导下，集中开展专项整治，有效预防“三车”交通安全事故的发生，建立“三车”交通安全工作长效机制，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二、组织领导

区政府成立“三车”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（以下称“三车”整治领导小组），统一协调指挥全区专项治理活动（领导小组名单附后）。从区建设局、城管局、交警大队、农委、安监局抽调专人集中办公，负责日常具体工作。各街镇（xx工业区）和区直有关部门要成立相应的领导组织，负责辖区和单位的专项整治工作。

三、工作步骤

从x年1月16日至4月16日在全区范围内开展“三车”交通安全专项整治行动，分为三个阶段：

（一）宣传和集中整治阶段（1月16日至2月16日）。成立领导组织，制定实施方案，召开会议，宣传动员，全面落实安全责任。各街镇、xx工业区要会同区直有关部门对辖区范围内各类工程项目的施工单位、工程规模、土方用量、用料量、施工单位安全负责人、工程地址、混凝土生产企业、混凝土运输单位、渣土运输单位、运输车辆交通违法情况、交通事故情况等各类信息全面调查摸底，建立安全管理台帐，并上报区“三车”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。区“三车”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进行集中整理归档，并根据“三车”交通违法率和交通事故发生率，建立“三车”运营企业“黑名单”。开展集中整治行动，建立信息互通共享机制，实施抄告制度，从严从快从重查处“三车”交通违法行为，全面遏制“三车”事故的发生。

（二）源头治理阶段（2月17日至3月17日）。完善源头治理具体工作措施，落实责任部门，形成专项治理工作规范和程序，各职能部门在“三车”整治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，集中开展源头整治工作。

（三）长效管理阶段（3月18日至4月16日）。检查整治成效，巩固整治成果，“三车”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前期工作开展情况充分调研，建立切实可行有效的长效管理机制。

四、工作职责

1、各街镇、xx工业区要认真落实属地管理责任，摸清辖区范围内生产企业、运输企业、施工工地情况，要和辖区内企业和所在村居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，特别是要落实企业的安全生产主体责任。要在每一个混凝土生产企业和建设工作派驻安全监管员或信息员，发放“三车”整治安全生产告知书，加强对企业和驾驶人的宣传教育。要加强与相关部门的配合，加大对违反规定“三车”安全监管力度。

2、区建设局（交通局）要加强行业监管，加强项目承建单位安全生产状况的监管，要会同街镇分别与项目建设单位、混凝土生产企业、渣土运输企业、货场签订“三车”交通安全管理责任书，督促建设单位对“三车”和驾驶人的管理，严禁不符合道路交通安全技术要求和标准的车辆和人员从事“三车”运输，进一步细化和落实“三车”安全专项治理的措施和责任，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监管和查处工作。督促相关单位企业切实落实车辆驾驶人劳动时间规定，保证驾驶人每工作4小时不少于30分钟的休息时间。对拒不整改或再次发生重大交通责任事故的运输企业，由区建设局报请有管辖权的部门取消其生产资格，清除出渣土、建筑材料和混凝土运输市场。

3、区农委（农机局）要严把农机（变型拖拉机）及驾驶人的审验办证关，对有交通违法行为未处理的农机（变型拖拉机）和驾驶人一律不予年审，加大对农机非法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，指导街镇对农机驾驶人开展交通安全教育。

4、区交警大队与区城管局等相关部门要密切配合，联合开展整治行动，加强路面管控，加大对“三车”交通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，并注意收集整理各类信息，将“三车”交通违法情况和事故情况及时上报区“三车”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。将无证运输车辆反馈给交通运输部门，予以处罚。对无牌无证、假牌假证、拼装改装、无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车辆、拖拉机、农用运输车辆从事渣土、混凝土搅拌运输、建筑材料运输等严厉查处；对拼装、改装和已到报废年限的车辆一律查扣，集中解体；对超期未审验的车辆和改装车辆责令停运、补办相关手续。从严查处超速行驶、逆向行驶、超限装载、违反信号标志以及不安规定时间、路线行驶等交通违法行为；依法严管重罚“三车”偷逃、拒缴交通规费等违法行为。

5、区安监局要将“三车”交通安全管理纳入全区安全生产监管体系，加强安全生产监管，对涉及有人员死亡的“三车”交通责任事故，要追究有关企业、部门和单位的责任，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予以罚款，对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事故，同时报请市相关部门暂扣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、吊销车辆道路运输许可证、责令企业停产停业整顿。

6、区城管局要加强对“三车”渣土运输证、车辆通行证登记管理工作，发证时要会同区交警大队逐车、逐人上网比对，对超期未审验、不符合安全技术要求的车辆从事渣土、建筑材料、混凝土搅拌运输，记满12分及超期未审验的驾驶人不得驾驶，移交交警部门。督促车主和驾驶人使用改装密闭装置车辆，杜绝车辆驶离现场带泥上路，积极查处“三车”泼洒、污损路面等违法违规行为。纠正环卫工人安全防护设施用品不到位等违规行为，环卫工人在清扫和保洁路面和交通设施时，必须穿戴反光或发光背心，作业工具粘贴反光、发光膜。加强交通安全宣传教育，为路面清扫和保洁人员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设备和用品，增强自我保护和防范意识。

7、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局要加强对“三车”运营企业的监督管理，依据《劳动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，对企业在劳动用工方面的违法行为给予上限处罚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领导，落实责任。各街镇、xx工业区和区直有关部门，要进一步统一思想，加强领导，制定实施方案，按照属地管理原则，落实责任，把“三车”整治作为创建“平安畅通区”活动和交通安全社会化管理的重要举措抓紧抓好，确保专项整治工作落到实处。

（二）联合执法，形成合力。各街镇（xx工业区）、区直有关部门和区交警大队要认真履行工作职责，联合开展专项治理行动。xx交警大队和区城管局要组成联合整治队伍，加大管控和治理力度。各单位和部门要加强信息通报与沟通，发挥互补优势，收集和分析相关信息，对整治工作中的出现的难点、重点问题，要及时报告，及时协调解决，确保整治工作深入推进。

（三）强化责任，严肃追究。建立责任追究制，收取安全生产保证金，对重点车辆单位和“三车”运输企业多次严重违法行为，定期排名向社会公告，同时抄送“三车”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及各职能部门，严格执行上限处罚，督促企业整改。对于发生一次重大交通责任事故的“三车”运输企业，除进行处罚外，直接列入“黑名单”，报请相关部门不允许为“三车”运输企业办理渣土许可证、市区通行证和营运资格证。有两次以上（含两次）重大交通责任事故或一次（含一次）特大交通责任事故的，责令停产停业整顿。

（四）加强宣传，广泛动员。各街镇、xx工业区和区直有关部门要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，通过集中宣讲、展示宣传展板、横幅、案例图片、散发宣传材料等方式，大力宣传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安全施工、安全行车等常识。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，通过召开新闻通气会、开辟宣传专栏，跟踪报道，对典型交通安全事故及问题突出的企业公开曝光，广泛宣传“三车”违法违规行为的危害性，实行举报奖励制度，形成政府统一领导、部门联合行动、全社会广泛参与、人民群众拥护支持的良好的整治氛围。

（五）加强信息上报，确保政令畅通。区交警大队对辖区内发生有人员死亡的“三车”交通事故，要在第一时间上报区“三车”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，各街镇（xx工业区）和区直有关部门配合有关部门进行事故处置，做好应急管理工作，防止事态扩大，维护社会稳定。

区“三车”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开展经常性督查活动，督查各部门、街镇（xx工业区）和企业专项整治工作情况，并将督查结果进行通报。各街镇（xx工业区）和区相关部门于1月22日前将“三车”交通安全专项整治方案和《xx区在建工程项目“三车”情况登记表》、《xx区“三车”运营企业情况登记表》报区“三车”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（区安监局）。同时每周五12：00前上报专项整治开展情况，包括文字材料以及图片、视频等相关影像资料。联系电话：xxx；邮箱

**第四篇：镇砂石问题综合整治工作方案**

XX镇砂石问题综合整治工作方案

为全面落实县委“环境立县”发展战略，进一步加强河道问题整治，确保水生态环境持续向好。结合我镇实际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总体目标

本次综合整治工作范围是全镇X河X沟（XX河、XX河、XX河、XX沟）等主要河流，在巩固近年来河道“清四乱”成果基础上，对河道管理范围内乱堆、乱采、乱建、乱占等“四乱”问题，以及露天采石场的机制砂石厂破坏生态环境，砂石经营行业价格垄断、欺行霸市等违法违规行为开展集中排查整治，全覆盖、拉网式全面排查，确保不留空白、不留死角。深入推进河湖岸线、水域环境管理保护，努力让每条河流都成为造福人民的幸福河，为我镇实施“环境立县”战略、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供优美的水生态环境。

二、组织机构

组长：XX

副组长：XX

成员：XX

各村（社区）主任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镇河长办，由XX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XX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，XX同志负责日常事务。

三、职责分工

（一）“四乱”问题的排查整治由镇河长办牵头，各村（社区）按属地管理职责进行集中清理整治。

（二）镇域内露天采石场的机制砂石厂的清理整治工作由安环办牵头。

（三）价格垄断、扰乱市场秩序等违法经营行为由市场监管所牵头依法整治。

（四）欺行霸市、非法采石采砂等违法行为由派出所牵头依法打击处理。

四、主要任务

各村（社区）、各单位要切实履行属地管理职责和行业监管责任，负责本辖区、本行业职责范围内的排查整治工作，重点排查河道管理范围内乱堆乱放、乱采乱挖、乱占乱建、违法违规经营等方面问题和机制砂石厂违法违规问题，形成问题清单，建立台账，扎实开展整改。

（一）清“乱堆”。

对于XX河、XX河、XX河、XX沟等主要河流，突出整治乱堆乱倒砂石渣土等违法违规问题。禁止在河道管理范围内倾倒、填埋、贮存、堆放砂石、倾倒渣土。依法取缔河道管理范围内无证堆放场、废旧收购经营点、固体垃圾堆放点。严厉查处堆砂、建筑弃渣、矿山弃渣等在河湖管理范围堆放倾倒行为。

（二）清“乱采”。

严厉依法打击河道内违规违法采砂行为，涉嫌违法的，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进行查处。全面清除河道内滞留采砂设备设施，拒不撤离的，要采取强制措施，限期清理出河湖管理范围，消除河道行洪安全隐患。镇安环办、河长办负责对全镇露天机制砂石场进行排查整治，建立问题清单台账，严查破坏生态环境等违法行为。组织开展打击非法采砂专项行动，对非法采砂发现一起、查处一起。

（三）清“乱建”。

坚决整顿河道乱搭乱建、修建碍洪建筑物、构筑物等违法行为，规范河道管理秩序。镇河长办、各村（社区）要加强涉河建设项目监管，落实监管与主体责任。严禁施工企业乱挖乱堵、乱堆乱倒，推行完工清障验收制度，规范建设管理，维护河湖健康环境秩序。

（四）清“乱占”。

对非法围垦河道，限期拆除违法占用河道及其滩地建设的围堤、护岸、阻水道路、拦河坝等，铲平抬高的滩地，恢复河道原状；对河道管理范围内违法设置的拦河渔具、种植的碍洪林木及高秆作物，要及时清除，恢复河道行洪能力；对河道管理范围内束窄河道、影响行洪安全和水生态、水环境的各类经济活动，坚决予以清理整治并恢复河道原状。

（五）清“乱象”。

依法打击整治砂石厂不依法经营，机制砂不符合环保要求，哄抬物价、垄断经营、欺行霸市、强买强卖、超载运输等违法违规行为。

五、工作安排

本次河道综合整治行动分4个阶段进行。

（一）部署排查阶段（7月15日—7月25日）。

各村（社区）严格履行职责，按照职责分工和全镇河道问题综合整治工作要求，坚持问题导向，细化措施，明确责任，迅速行动，立即开展问题排查，建立问题台账。

（二）集中整治阶段（7月26日—10月30日）。

各村（社区）针对排查问题，建立问题整改销号台账，对问题进行全面彻底整治，不留空白、不留死角；要切实突出整治成效，做到清理一处销号一处。同时，要做到边改边查，及时发现、及时整治。

（三）验收销号阶段（10月31日—11月20日）。

镇河长办负责本次整治行动的现场指导和整改问题的验收销号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

各村（社区）、各单位主要负责人要高度重视，提高思想认识，亲自推动落实整治工作。要坚持问题导向，加强组织领导，落实主体责任，明确目标任务，狠抓工作落实，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。

（二）加强协同联动。

本次整治任务的责任站所要相互配合，适时开展联合行动，形成工作合力，共同协调解决整治过程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。

（三）强化督导检查。

镇河长办将对问题整改工作进行督查，整改情况将纳入河长制责任考核。对不整改、虚假整改、整改不力的单位和个人，要将问题线索移交镇纪委依法依规进行问责处理。

（四）积极宣传引导。

各村（社区）要加强对本次整治行动的宣传工作，在清理整治事前做好周边群众的宣传工作，特别是矛盾纠纷化解和本区域社会稳定、舆情管控等，坚决避免发生信访和其它安全事件。

**第五篇：区街道2024年“三车”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**

区街道2024年“三车”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

当前“渣土车、混凝土搅拌车、运料车”（以下简称“三车”）交通安全问题十分突出，事故多发，领导高度重视，人民群众反映强烈。为进一步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工作，有效预防“三车”交通事故，确保全街道路交通安全、有序、畅通，根据全区“三车”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会议精神，街道办事处决定在全街范围内开展“三车”交通安全专项整治。特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按照“政府统一领导、部门联动、抓住源头、标本兼治、严管重罚”的原则，在市、区政府统一领导下，集中开展专项整治，有效预防“三车”交通安全事故的发生，建立“三车”交通安全工作长效机制，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

二、组织领导

街道办事处成立“三车”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（以下称“三车”整治领导小组），统一协调指挥全街专项治理活动（领导小组名单附后）。从街道建设办、市容所、市容中队、安监办抽调专人集中办公，负责具体工作落实。各社区要成立相应的领导组织，负责辖区的专项整治工作。

三、工作步骤

从xxxx年1月16日至4月16日在全街范围内开展“三车”交通安全专项整治行动，分为三个阶段：

（一）宣传和集中整治阶段（1月16日至2月16日）。成立领导组织，制定实施方案，召开会议，宣传动员，全面落实安全责任。各社区要对辖区范围内各类工程项目的施工单位、工程规模、土方用量、用料量、施工单位安全负责人、工程地址、混凝土生产企业、混凝土运输单位、渣土运输单位、运输车辆交通违法情况、交通事故情况等各类信息全面调查摸底，建立安全管理台帐，并上报街道“三车”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。街道“三车”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进行集中整理归档，并根据“三车”交通违法率和交通事故发生率，建立“三车”运营企业“黑名单”。开展集中整治行动，建立信息互通共享机制，实施抄告制度，从严从快从重查处“三车”交通违法行为，全面遏制“三车”事故的发生。

（二）源头治理阶段（2月17日至3月17日）。完善源头治理具体工作措施，落实责任部门，形成专项治理工作规范和程序，各职能部门在“三车”整治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，集中开展源头整治工作。

（三）长效管理阶段（3月18日至4月16日）。检查整治成效，巩固整治成果，“三车”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前期工作开展情况充分调研，建立切实可行有效的长效管理机制。

四、工作职责

1、社区要认真落实属地管理责任，摸清辖区范围内生产企业、运输企业、施工工地情况，要和辖区内企业和所在村居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，特别是要落实企业的安全生产主体责任。要在每一个混凝土生产企业和建设工作派驻安全监管员或信息员，发放“三车”整治安全生产告知书，加强对企业和驾驶人的宣传教育。要加强与相关部门的配合，加大对违反规定“三车”安全监管力度。

2、街道建设办要加强行业监管，加强项目承建单位安全生产状况的监管，要会同社区分别与项目建设单位、混凝土生产企业、渣土运输企业、货场签订“三车”交通安全管理责任书，督促建设单位对“三车”和驾驶人的管理，严禁不符合道路交通安全技术要求和标准的车辆和人员从事“三车”运输，进一步细化和落实“三车”安全专项治理的措施和责任，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监管和查处工作。督促相关单位企业切实落实车辆驾驶人劳动时间规定，保证驾驶人每工作4小时不少于30分钟的休息时间。对拒不整改或再次发生重大交通责任事故的运输企业，由街道建设办请有管辖权的部门取消其生产资格，清除出渣土、建筑材料和混凝土运输市场。

3、街道市容中队要与辖区交警大队等相关部门要密切配合，联合开展整治行动，加强路面管控，加大对“三车”交通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，并注意收集整理各类信息，将“三车”交通违法情况和事故情况及时上报区“三车”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。将无证运输车辆反馈给交通运输部门，予以处罚。对无牌无证、假牌假证、拼装改装、无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车辆、拖拉机、农用运输车辆从事渣土、混凝土搅拌运输、建筑材料运输等严厉查处；对拼装、改装和已到报废年限的车辆一律查扣，集中解体；对超期未审验的车辆和改装车辆责令停运、补办相关手续。从严查处超速行驶、逆向行驶、超限装载、违反信号标志以及不安规定时间、路线行驶等交通违法行为；依法严管重罚“三车”偷逃、拒缴交通规费等违法行为。

4、街道安监办要将“三车”交通安全管理纳入全街安全生产监管体系，加强安全生产监管，对涉及有人员死亡的“三车”交通责任事故，要追究有关企业、部门和单位的责任，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予以罚款，对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事故，同时报请市相关部门暂扣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、吊销车辆道路运输许可证、责令企业停产停业整顿。

5、街道市容所要加强对“三车”渣土运输证、车辆通行证登记管理工作，发证时要会同区交警大队逐车、逐人上网比对，对超期未审验、不符合安全技术要求的车辆从事渣土、建筑材料、混凝土搅拌运输，记满12分及超期未审验的驾驶人不得驾驶，移交交警部门。督促车主和驾驶人使用改装密闭装置车辆，杜绝车辆驶离现场带泥上路，积极查处“三车”泼洒、污损路面等违法违规行为。纠正环卫工人安全防护设施用品不到位等违规行为，环卫工人在清扫和保洁路面和交通设施时，必须穿戴反光或发光背心，作业工具粘贴反光、发光膜。加强交通安全宣传教育，为路面清扫和保洁人员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设备和用品，增强自我保护和防范意识。

6、街道劳动和社会保障所要加强对“三车”运营企业的监督管理，依据《劳动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，对企业在劳动用工方面的违法行为给予上限处罚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领导，落实责任。各社区有关部门，要进一步统一思想，加强领导，制定实施方案，按照属地管理原则，落实责任，把“三车”整治作为创建“平安畅通区”活动和交通安全社会化管理的重要举措抓紧抓好，确保专项整治工作落到实处。

（二）加大责任追究力度。建立责任追究制，收取安全生产保证金，对重点车辆单位和“三车”运输企业多次严重违法行为，定期排名向社会公告，同时抄送“三车”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及各职能部门，严格执行上限处罚，督促企业整改。对于发生一次重大交通责任事故的“三车”运输企业，除进行处罚外，直接列入“黑名单”，报请相关部门不允许为“三车”运输企业办理渣土许可证、市区通行证和营运资格证。有两次以上（含两次）重大交通责任事故或一次（含一次）特大交通责任事故的，责令停产停业整顿。

（三）加强宣传，广泛动员。各社区要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，通过集中宣讲、展示宣传展板、横幅、案例图片、散发宣传材料等方式，大力宣传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安全施工、安全行车等常识。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，通过召开新闻通气会、开辟宣传专栏，跟踪报道，对典型交通安全事故及问题突出的企业公开曝光，广泛宣传“三车”违法违规行为的危害性，实行举报奖励制度，形成政府统一领导、部门联合行动、全社会广泛参与、人民群众拥护支持的良好的整治氛围。

（四）加强信息上报，确保政令畅通。对辖区内发生有人员死亡的“三车”交通事故，各社区要在第一时间上报街道“三车”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，同时做好事故处置，做好应急管理工作，防止事态扩大，维护社会稳定。

街道“三车”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开展经常性督查活动，督查各社区和企业专项整治工作情况，并将督查结果进行通报。各社区于1月22日前将“三车”交通安全专项整治方案和《xx区在建工程项目“三车”情况登记表》、《xx区“三车”运营企业情况登记表》报街道“三车”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（街道安监办）。同时每周五11：30前上报专项整治开展情况，包括文字材料以及图片、视频等相关影像资料。

本DOCX文档由 www.zciku.com/中词库网 生成，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，，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,祝你一臂之力！